

新竹縣政府文化局 108 年度施政計畫

壹、前言(年度施政目標與重點)

本局依循文化部、客家委員會及縣長文化施政方針，在本縣現有堅實的文化架構中不斷累積文化內涵之厚度，整合本縣資源並開創與鄰近縣市互助合作之模式，用以建構、活化、完整本縣文化產業鏈，提升民眾文化參與度，開創本縣文化發展新願景。

年度施政目標如下：

- 一、確保本局各廳館設備、機具之正常運作。
- 二、行政管理業務之推展。
- 三、加強圖書資訊服務功能，便捷民眾之利用，推動終身學習之書香社會。
- 四、辦理各項展覽藝術活動，積極鼓勵民眾參與，提升文化水平。
- 五、策辦各項演藝活動，推展音樂、舞蹈、戲劇等表演藝術。
- 六、辦理藝文研習。
- 七、各類文化藝術節慶活動，呈現並行銷本縣文化特色。
- 八、推動社區總體營造及地方文化館工作，落實公民參與、建立在地文化價值。
- 九、保存維護活化及教育推廣本縣文化資產。
- 十、辦理地方知識學建構，文史資料之徵集、修復、數位化、調查研究、利用、展覽及教育推廣。

貳、關鍵策略目標與重點

一、竹東文創藝術村活化經營與管理

鏈結內灣支線在地文化藝術資源，展現在地精神，成立創新育成平台，推展文化藝術教育課程，並同時進行國際交流，此外並期待透過結合各類活動辦理，逐步活化竹東文創藝術村。

二、古蹟歷史區域環境整合及活化古蹟歷史空間

針對損壞有修復需要之古蹟歷史建築，依其情形進行緊急搶修或修復工程，以回復文資歷史風貌。進行訪視輔導或成立駐地工作站舉辦培力課程，鼓勵古蹟歷史建築開放參觀，並舉辦講座、導覽解說、古蹟日等教育推廣活動，發揚文化資產價值。

三、推動蕭如松藝術園區之活化經營與管理

(一) 執行蕭如松藝術園區營運管理計畫，推動永續經營。

(二) 活化園區之營運項目，發揮藝文展演、觀光休憩、文化交流及傳習之功能。

四、策辦美術館各類美術展覽、積極鼓勵藝術創作，提昇縣民藝文欣賞及生活美學素養

辦理展出申請審查會，審定展覽資格，提高展出水平。辦理各項藝術作品展覽，豐富展出內容，提升縣民美學素養與藝術欣賞能力。辦理優秀藝術家作品展等，推廣縣內藝術文化，提升社會藝文風氣。策辦戶外展覽，推廣藝術欣賞與創作風氣。

五、營造優質藝文欣賞環境，推動表演藝術之傳承與發展

(一) 策劃表演藝術活動

邀請專業表演團隊至演藝廳演出，辦理劇場活化計畫、場館營運等業務，結合各鄉鎮在地民俗活動舉辦藝術歸鄉活動，讓表演藝術活動深入當地文化。

(二) 辦理音樂季、戲劇節及花鼓藝術節活動

每年1至2月策劃新春音樂季、4-7月辦理戲劇節、7月規劃親子小戲節、8月辦理鄧雨賢紀念音樂會，10月則於六家地區辦理客家藝術節活動，邀請國內外知名表演團隊辦理踩街及大匯演等系列活動。

(三) 推廣表演藝術，加強國際文化交流

扶植及獎勵傑出表演團隊，選拔本縣在地傑出表演團隊，強化團隊之藝術性，並鼓勵在地團隊出國進行文化交流，並邀請國外表演藝術團隊至本縣演出。

六、提供便民、利民之圖書資訊服務，持續提升圖書館資訊系統，推動館際合作

全民E化時代來臨，本局將建置本縣電子書網並結合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電子書平台供讀者利用，另於全縣公共圖書館共同推動使用數位資源，並持續提升圖書館資訊系統，推動館際合作，提供讀者更便利的通閱服務。

七、編纂縣志續修（81-104年）

完成縣志續修(81-104年)卷二至卷九第二階段內文撰寫案，召開審查會議、辦理公開閱覽收集相關意見，並規劃印製出版事宜。

八、控管約聘僱員額

控管約聘僱員額，使約聘僱人員人數零成長。

九、推動公務人員終身學習

督促公務人員應完成必須學習課程10小時，並積極學習與業務相關課程10小時。

十、提升資源使用效益，妥適配置政府資源

提升預算執行績效，確保各項施政如期完成

參、年度績效指標

關鍵策略目標	績效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權重	目標值
1. 竹東文創藝術村活化經營與管理(業務)	竹東文創藝術村空間及展覽參觀人次	統計數據	活動參與人次	5.5%	50000人次
2. 古蹟歷史區域環境整合及活化古蹟歷史空間(業務)	本縣古蹟、歷史建築調查研究、修復再利用工程及活化經營數	統計數據	每月辦理件數	5.5%	12件數
3. 推動蕭如松藝術園區之活化經營與管理(業務)	園區營運及展演參觀人次	統計數據	活動參與人次	5.5%	40000人次
4. 策辦美術館各類美術展覽、積極鼓勵藝術創作，提昇縣民藝文欣	策劃展覽藝術活動	統計數據	活動參與人次	5.5%	300000人次

關鍵策略目標	績效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權重	目標值
賞及生活美學素養(業務)					
5. 營造優質藝文欣賞環境，推動表演藝術之傳承與發展(業務)	(1)策劃表演藝術活動	統計數據	演藝廳演出場次	5.5%	150 場
	(2)辦理音樂季、戲劇節、親子小戲劇節及客家藝術節活動	統計數據	參與人數	5.5%	50000 人次
	(3)推廣表演藝術，加強國際文化交流	統計數據	邀請國外表演團體演出場次(含大陸)	5.5%	10 場
6. 提供便民、利民之圖書資訊服務，持續提升圖書館資訊系統，推動館際合作(業務)	(1)每年充實電子書	統計數據	建置電子書網	5.5%	100 本
	(2)辦理閱讀推廣活動	統計數據	參與人數	5.5%	1 千人
7. 編纂縣志續修(81-104 年)(業務)	編纂進度	進度控管	104 年成立編纂委員會、確認編纂方向(10%) 105 年發包專業執行團隊、確認各志編纂人(30%) 106 年蒐集調查(55%) 107 年撰寫編纂(80%) 108 年審查、公開閱覽、印製出版(100%)	5.5%	100%
8. 控管約聘僱員額(人力)	機關約聘僱員額成長率	統計數據	(本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上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上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100%	10.0%	0%
9. 推動公務人員終身學習(人力)	單位平均終身學習時數	統計數據	(單位內人員總必修學習時數＋與業務相關學習時數)÷單位內人員數×100%	10.0%	20 小時
10. 提升資源使用效益，妥適配置政府資源(經費)	預算執行率	統計數據	〔(本年度預算之實現數＋應付數＋保留數＋發包贖餘數等＋控留數)÷本年度預算數〕×100%	20.0%	85%

肆、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業務計畫及工作計畫 與編號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千元)
53137900101 一般行政-行政管理	一、員工薪津及辦公費	辦理員工薪津及獎金發放作業，安定員工生活，提高行政效率。	34,848
	二、辦公用具等之採購	各項辦公用具、紙張集中採購，由同仁填具領物單領用，按月填製物品進出貨明細月報表並每年盤點乙次。	
53137900102 一般行政-庶務管理	一、各項設施之定期保養維護	1. 委託廠商就空調、機電、電梯設備、飲水系統等設施做定期保養。 2. 展演場設備之舞台、燈光、布幕、吊具及視聽設備等定期保養維護。 3. 其他各項設備之保養維護。	18,878
	二、辦理館舍之保全業務	1. 委託保全公司裝設保全系統，以維護本局之安全。 2. 辦理館舍之火災保險。	
	三、環境之綠美化	1. 庭園景觀及環境之養護、清潔及植栽等規劃維護。 2. 蓄水池、化糞池等之定期保養清洗。	
53137900104 一般行政-業務管理	一、本局各項財產之登錄及管理	財產登記管理、定期盤點檢查及財產增加單等，依實填寫並按時製作各項財產報表。	17,890
	二、辦理各項營繕採購案	各項營繕採購依政府採購法辦理。	
	三、加強各項表報公文之控管	公文收發及檔案管理等文書作業制度化，並按月填製各類公文時效統計表。	
	四、其他	1. 各項藝文資訊之寄發、張貼。 2. 聘僱用約聘僱及臨時人員協助各項業務之推展。 3. 辦理出納、文書、檔案管理研考等業務。 4. 辦理人事、會計、政風等業務。 5. 辦理文化服務替代役業務。	
53137900106 一般行政-圖書管理	一、建置多元化館藏，改善服務作業流程，強化圖書館自動化功能，提升圖書資訊服務品質	1. 充實圖書館館藏，提供多元化閱讀資源。 2. 強化館藏管理及自動化服務功能。 3. 圖書館閱讀空間改善。	3,015
	二、辦理圖書館利用教育活動，培養讀書風氣，推動書香社會之建立。	1. 培訓說故事志工及辦理說故事活動，鼓勵嬰幼兒及兒童閱讀。 2. 辦理各項閱讀推廣活動，提升縣民閱讀風氣。	
	三、輔導鄉鎮市圖書館營運，共謀本縣公共圖書館之永續經營與發展。	1. 輔導鄉鎮圖書館營運。 2. 辦理圖書通閱服務。 3. 教育部補助公共圖書館閱讀推廣與館藏充實。	

業務計畫及工作計畫 與編號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千元)
53137906001 文教活動-展覽工作	一、辦理各類展覽活動，推展藝術生活。	1. 辦理展出申請審查會，審定展覽資格，提高展出水平。 2. 辦理各項藝術作品展覽，豐富展出內容，提升縣民美學素養與藝術欣賞能力。 3. 辦理優秀藝術家作品展等，推廣縣內藝術文化，提升社會藝文風氣。 4. 策辦戶外展覽，推廣藝術欣賞與創作風氣。	6,125
	二、辦理「新竹美展」競賽暨展覽活動，鼓勵藝術創作，倡導藝術交流。	1. 整合縣市地方藝文資源，合辦「新竹美展」年度競賽，發掘藝術人才。 2. 印製競賽得獎作品專輯，以推廣藝術教育。 3. 辦理得獎作品展覽活動，倡導藝術交流，推展藝術生活。	
	三、辦理藝術推廣活動與藝術家駐鄉計畫，促成全民參與與藝術扎根社區之目標。	1. 提供學校及團體辦理畢業成果展，展現學習成果，推廣美術教育。 2. 辦理導覽講座、繪畫比賽等相關美術活動，倡導藝術與生活之結合。 3. 媒合社區與藝術家，辦理「藝術家駐鄉計畫」，以社造之精神，將藝術帶入社區。	
	四、辦理藝術作品之典藏與出版，保存本縣藝術資產	1. 召開典藏評議委員會，典藏縣內傑出藝術家作品，豐富藝術資產。 2. 印製本縣優秀藝術家美術專輯，傳承優秀藝術家作品，推廣美術教育。	
	五、輔導本縣公共藝術之設置	1. 召開本縣「公共藝術審議會」審議各單位所送公共藝術設置計畫書。 2. 輔導各機關學校依規設置公共藝術，美化公共空間與生活環境。	
	六、推動蕭如松藝術園區之活化經營與管理。	1. 執行蕭如松藝術園區營運管理計畫，推動永續經營。 2. 活化園區之營運項目，發揮藝文展演、觀光休憩、文化交流及傳習之功能。	
53137906003 文教活動-研習工作	辦理藝文研習活動	1. 針對不同年齡層及需求，開辦各類藝文研習班及藝文講座等。 2. 辦理研習成果及觀摩會。	7,371
53137906004 文教活動-推廣工作	一、辦理各項文化推廣及節慶活動	1. 編印出版新竹藝文月訊。 2. 辦理吳濁流文藝獎徵選活動。 3. 補助民間辦理文化藝術推廣活動。 4. 辦理民俗節慶(如義民祭、桐花祭…等等)及其它產業文化活動。	39,538
	二、行銷推廣本縣人文地景特色	1. 新竹縣文化行銷推廣平臺之建置。 2. 補助各型式優質影像創作行銷行銷本	

業務計畫及工作計畫 與編號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千元)
		縣人文地景產業。	
	三、財團法人基金會設立許可及監督	1. 財團法人基金會申請設立許可審核。 2. 財團法人基金會監督檢查。	
	四、落實社區總體營造	1. 建立行政社造化的新機關，強化局處橫向連結工作圈機制，重視社區人文價值及區域資源整合的基礎工程。 2. 推動鄉鎮公所社區營造計畫，建立鄉鎮願景藍圖及地方資源的整合運作機制。 3. 輔導及陪伴社區深耕，形成跨區域社群合作平台。 4. 結合地方產業及特色社區，發展地方文化體驗、旅遊。	
	五、推動地方文化館業務	1. 賡續新竹縣地方文化生活中長程規劃，以指標館舍及生活圈建構地方文化藍圖。 2. 輔導館舍學習自我評量，開發文化生活圈，以社區營造精神推展永續經營機制。 3. 提供地方館創意美學培力研習，拓展文化館產業發展。 4. 建立地方文化館整合行銷，串聯同盟機制，推動文化觀光產業。 5. 推動地方文化館活化。	
	六、推動文化創意產業發展計畫	1. 規劃全縣文創產業發展機制，扶植本縣文創產業潛力點。 2. 發展本縣文創人才培育措施及資源運用機制。 3. 建立本縣文化生活中圈文創產業服務平台，提供文創輔導、資源轉介及跨領域資源整合服務	
	七、招募、培訓文化志工	1. 招募志工加入服務行列。 2. 定期召開志工會議。 3. 辦理志工各項教育訓練。 4. 辦理志工刊物及觀摩活動。	
53137906005 文教活動-文化資產	一、文化資產保存維護	辦理縣內文化資產之普查、調查研究、規劃、指定登錄。	16,804
	二、文化資產教育推廣	辦理全縣教育推廣、活化再利用。	
	三、竹北六家園區管理維護	辦理竹北六家園區之水電、清潔、保全、保養檢修、零星修繕。	
	四、補助私有古蹟歷史建築	補助私有古蹟歷史建築管理維護、小型修繕、活化再利用。	
53137906006 文教活動-史料文獻	一、文獻史料徵集典藏、修復、數位	典藏史料物件之數位化、損壞修復	28,217

業務計畫及工作計畫 與編號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千元)
	化 二、地方知識學建構(紀錄、調查研究、研討會) 三、地方文史出版、展覽、教育推廣	地方文史資料之普查、調查、口述與影音紀錄、研討講座 文史叢書出版審查，委託編輯及印製。縣史館導覽、教育推廣活動。	
53137909010 一般建築及設備-充實文化設備	一、文化資產修復 二、客家文化生活環境營造	文化資產之緊急搶修、修復再利用工程 客家文化生活環境營造之規畫設計、景觀設施工程	98,488
53137906002 文教活動-藝術活動	一、針對本縣多元文化基礎，以結合各族群特性，辦理各項演藝活動。 二、營造優質藝文欣賞環境，提升縣民文化素養。 三、推動表演藝術之傳承與發展	邀請國內、外演藝團隊及個人辦理音樂、戲劇、舞蹈等各類演出，形塑本縣多元文化風貌。 1. 辦理演藝廳、演奏廳、實驗劇場及文化廣場等之場地設備維護、劇場活化、管理、租借等業務。 2. 辦理藝術歸鄉活動，讓文化藝術深入本縣各鄉鎮市及國中、小學校。 1. 扶植獎勵傑出表演團隊，鼓勵其永續經營與發展。 2. 辦理音樂季活動、花鼓藝術節，關注在地藝術文化之發揚。 3. 持續辦理新竹縣客家新曲獎創作比賽，推廣客家特色及語言人才。	9,980